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0)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2,733	9,955
銷售成本		<u>(1,800)</u>	<u>(2,622)</u>
毛利		933	7,333
其他收入	5	2,214	1,483
行政開支		(41,415)	(47,81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值變動之收益/(虧損)淨額		30,845	(1,102)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 產生之虧損		<u>(77,172)</u>	<u>(38,962)</u>
經營虧損		(84,595)	(79,064)
融資成本	6	<u>(6)</u>	<u>(6)</u>
除稅前虧損		(84,601)	(79,070)
所得稅抵免	7	<u>15,700</u>	<u>9,90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8	(68,901)	(69,161)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246</u>	<u>(12,26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1,246</u>	<u>(12,2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67,655)</u>	<u>(81,423)</u>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u>(7)</u>	<u>(11)</u>
攤薄(每股港仙)		<u>(7)</u>	<u>(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6	2,250
生物資產	11	634,119	710,248
無形資產		123,091	129,421
收購附屬公司之已付已抵押按金		42,000	150,000
		<u>801,026</u>	<u>991,919</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551	11,036
應收貸款		5,010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43,587	3,753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70,000	—
銀行及現金結餘		57,622	64,157
		<u>184,770</u>	<u>78,946</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128	8,481
應付融資租賃		—	47
流動稅項負債		7,889	7,421
		<u>16,017</u>	<u>15,949</u>
流動資產淨額		<u>168,753</u>	<u>62,99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69,779</u>	<u>1,054,916</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		—	49
遞延稅項負債		193,745	211,178
		<u>193,745</u>	<u>211,227</u>
資產淨值		776,034	843,6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8,857	18,857
儲備		757,177	824,832
權益總額		776,034	843,689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就重估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的生物資產及以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作出修訂。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已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呈報之金額並無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斷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嚴重影響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3. 收益

本集團營業額指對客戶銷售貨品、顧問服務費用、貸款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現列載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銷售種植材料	—	955
綠色技術諮詢費收入	2,700	9,000
貸款利息收入	10	—
股息收入	23	—
	<u>2,733</u>	<u>9,955</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五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銷售種植材料
- (ii) 銷售種植產品
- (iii) 綠色技術顧問服務
- (iv) 提供金融服務
- (v) 買賣及投資業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故分開管理各可呈報分部。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而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綠色技術 顧問服務 千港元	銷售 種植材料 千港元	銷售 種植產品 千港元	提供 金融服務 千港元	買賣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2,700	—	—	10	23	2,733
分部溢利／(虧損)						
包括：	219	227	(90,725)	(3)	29,779	(60,503)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						
減出售成本產生之						
虧損	—	—	(77,172)	—	—	(77,172)
折舊及攤銷	(4)	—	(5,267)	—	(600)	(5,871)
出售上市證券所得款項	—	—	—	—	22,106	22,106
出售上市證券的成本	—	—	—	—	(18,186)	(18,186)
買賣證券的未變現收益						
淨額	—	—	—	—	26,925	26,92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142	418	761,223	5,010	46,558	813,351
分部負債	4,864	1	1,219	—	467	6,551

	綠色技術 顧問服務 千港元	銷售 種植材料 千港元	銷售 種植產品 千港元	提供 金融服務 千港元	買賣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u>9,000</u>	<u>955</u>	<u>—</u>	<u>—</u>	<u>—</u>	<u>9,955</u>
分部溢利／(虧損)						
包括：	7,028	80	(63,833)	—	(2,230)	(58,955)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						
減出售成本產生之						
虧損	—	—	(38,962)	—	—	(38,962)
折舊及攤銷	(2)	—	(5,312)	—	(600)	(5,914)
出售上市證券所得款項	—	—	—	—	11,384	11,384
出售上市證券的成本	—	—	—	—	(10,873)	(10,873)
買賣證券的未變現虧損						
淨額	—	—	—	—	(1,613)	(1,61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6,546	752	840,595	—	14,078	861,971
分部負債	<u>3,706</u>	<u>548</u>	<u>1,176</u>	<u>—</u>	<u>—</u>	<u>5,430</u>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總收益披露為綜合收益	<u>2,733</u>	<u>9,955</u>
虧損：		
可呈報分部總虧損	(60,503)	(58,955)
其他損益：		
融資成本	(6)	(6)
所得稅抵免	15,700	9,909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u>(24,092)</u>	<u>(20,109)</u>
年度綜合虧損	<u>(68,901)</u>	<u>(69,161)</u>
資產：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813,351	861,971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172,445</u>	<u>208,894</u>
綜合總資產	<u>985,796</u>	<u>1,070,865</u>
負債：		
可呈報分部總負債	6,551	5,430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203,211</u>	<u>221,746</u>
綜合總負債	<u>209,762</u>	<u>227,176</u>

地區資料：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	955	757,210	839,669
香港	33	—	43,799	150,781
澳門及其他	<u>2,700</u>	<u>9,000</u>	<u>17</u>	<u>1,469</u>
	<u>2,733</u>	<u>9,955</u>	<u>801,026</u>	<u>991,919</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計算。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綠色技術顧問費 客戶A	<u>2,700</u>	<u>9,000</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諮詢費收入	63	171
有關可退回已抵押存款的利息收入	1,196	—
分租收入	704	1,2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9	—
其他	232	45
	<u>2,214</u>	<u>1,483</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u>6</u>	<u>6</u>

7. 所得稅減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467	1,160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	—
遞延稅項	<u>(16,167)</u>	<u>(11,069)</u>
	<u>(15,700)</u>	<u>(9,909)</u>

香港利得稅已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四年:16.5%)計提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本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計算。

所得稅及除稅前溢利乘以中國企業所得款項率之積之對賬列載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84,601)</u>	<u>(79,070)</u>
按適用中國稅率25%(二零一四年：25%)計算之稅項	(21,150)	(19,768)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5,463	7,39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04)	(498)
附屬公司稅率不一之影響	<u>191</u>	<u>2,960</u>
所得稅減免	<u>(15,700)</u>	<u>(9,909)</u>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5,267	5,312
已售存貨成本	—	822
折舊	859	76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5,460	3,0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	62
	5,563	3,1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9)	7
核數師薪酬		
— 即期	720	77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8
	720	85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u>4,432</u>	<u>5,005</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基準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68,90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9,16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2,854,508股(二零一四年：611,306,562股，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公開發售的影響)。

每股攤薄虧損

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因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或宣佈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1. 生物資產

	未採伐林木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750,671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所產生之虧損	(38,962)
匯兌差額	(1,461)
	<hr/>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710,248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所產生之虧損	(77,172)
匯兌差額	1,043
	<hr/>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634,119</u>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指位於約30,000畝種植土地上的未採伐林木，該種植土地的租期為30年，於二零三八年屆滿。未採伐林木主要為白楊樹(佔全部未採伐林木的99%)，夾雜少數其他品種的落葉喬木，例如榆樹及柳樹。年內，本集團並無砍伐或銷售任何未採伐林木(二零一四年：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採伐林木的價值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國際」)獨立評估，其由一組具備生物資產估值經驗及專業知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組成。團隊包括專業估值師與農業專家，彼等於多項生物資產攜手合作，確認估值結果可靠及公平。因此，董事認為羅馬國際屬獨立及具備能力釐定本集團生物資產的公允值。

羅馬國際採納市值法對未採伐林木進行估值。該方法按每單位立方米原木價格的現時市值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種植土地的可銷售林木總量為基準計算公允值減銷售生物資產成本。羅馬國際已進行實地視察及直接向本集團森林管理人及當地人員作出查詢，以核實生物資產之實體存在及品質。羅馬國際亦已參考本地市場及本地林木生產工廠的價目表後，藉此核實每立方米原木之市場價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1. 現行政治、法律、技術、財政、經濟狀況、氣候及任何其他自然條件並無重大轉變；
2. 白楊樹可於八年內成長至一定大小可合法採伐，而以有機肥料種植的白楊樹於五年內即可採伐；及
3. 林業產品價格變動、林業種植的設置費及維護費會隨中國林木產品的物價指數而變動。

自然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取決於能否採伐足夠的林木。在種植土地內採伐林木及種植土地樹木的生長或會受當地惡劣天氣情況及自然災害的影響。自然災害涉及地震、降雨量、地下水、火災、疫症、昆蟲侵襲及害蟲等天氣情況。惡劣天氣情況或自然災害可能令種植土地可供採伐的林木減少，亦可能妨礙本集團的原木經營或種植園林木的生長，從而嚴重影響本集團及時生產足夠產品數量的能力。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	4,9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8,551</u>	<u>6,124</u>
	<u>8,551</u>	<u>11,036</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他客戶訂立交易條款。信貸期一般介於30至60天不等。每位客戶均有信貸上限。新客戶通常須要提前付款。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檢閱逾期結餘。

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已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天	—	4,500
31至60天	<u>—</u>	<u>412</u>
	<u>—</u>	<u>4,912</u>

所有應收賬項均未逾期或減值。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港元	8,124	10,220
人民幣	<u>427</u>	<u>816</u>
	<u>8,551</u>	<u>11,036</u>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股本證券，按公允值於香港上市	<u>43,587</u>	<u>3,753</u>

14. 股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2港元之15,000,000,000股普通股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2港元之942,854,508股普通股	<u>18,857</u>	<u>18,857</u>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82,723,748	3,654
公開發售(附註(i))	602,988,342	12,060
配售新股份(附註(ii))	<u>157,142,418</u>	<u>3,143</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942,854,508</u>	<u>18,857</u>

附註：

(i) 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合共有602,988,342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已按每股0.27港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基準為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每持有10股股份獲發33股發售股份。完成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之溢價約為144,973,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5,774,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入賬。

(ii) 配售新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配售157,142,418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予獨立投資者，配售價為每股股份0.375港元。配售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完成。發行股份之溢價約為54,228,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1,558,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入賬。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是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擴大股東的回報。

本集團透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不時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將藉由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債務或出售資產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以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

15. 報告期後事項

- (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之公佈詳述，於同日完成收購潤昇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 (ii)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合共471,427,254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已按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0.2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其中211,457,897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已由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促使認購。於公開發售完成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1,880,000港元，將用作償還6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擴展現有的放債業務、日後投資機遇及一般營運資金。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上市，業務重點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服裝及物業業務。由於服裝及物業業務競爭激烈且成本不斷增加，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底擴展至綠色業務，以實現最大股東回報。

本集團目前從事中國及海外綠色市場（包括環保市場、農業市場、有機市場及綠色技術市場）技術與解決方案的研發及應用、生產、銷售及買賣相關產品、材料、系統及服務等綠色業務、買賣及投資業務以及借貸業務。本集團不斷為公司發展探尋新商機以及致力發展可持續及可行的綠色業務，造福人類及保護環境。

大部分發達國家的經濟仍疲弱，加上全球金融市場劇烈動盪，令中國的經濟發展蒙上陰影。由於全球氣候變化，天氣將變得難以預測。本集團預期其業務活動將面臨極端不明朗因素及風險。

由於出口商受到全球需求下降衝擊，加上中國政府實施緊縮貸款及削減投資的經濟策略，中國的經濟增長自二零一零年以來已穩步回落。中國的經濟增長較二零一二年同比上升7.5%，但與二零一三年的增長率7.7%及二零一四年的增長率7.3%比較，則有所下降。在中國發生的自然災害數目亦大幅增加，地震次數較預期頻密。

本集團管理位於新疆石河子的30,000畝（中國畝）。由於區內農田過度開墾，近年地下水位下降嚴重，水資源緊缺。新疆主要以地下水灌溉，地表水遠不能滿足種植上的要求，造成林帶水利工程的困難及經營成本的上漲。

加上中國建造業的萎縮，建房用材需求減少，木材價格呈短期下降趨勢。故本集團對林帶管理採取較保守的投資策略，其中，包括減少更新造林的投入，及作基本的維護措施。

受日益惡化的經濟狀況及不穩定的自然因素所影響，預期種植園的業務活動將面臨極端不明朗因素及風險，故本集團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繼續採取其保護性業務措施。保護性業務措施包括對企業客戶及種植材料貿易收緊信貸控制及定價措施、轉讓新種植活動的經營權及保護現有生物資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減少72.59%至約2,730,000港元，毛利約為9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營業額約為9,960,000港元，毛利約為7,330,000港元)。年內虧損達68,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虧損約69,160,000港元)，主要包括因生物資產的增長受區內地下水短缺影響而導致其估值減少約77,17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估值減少屬非現金性質，故此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生物資產

於生物資產估值過程，羅馬國際已採用市場基礎法以估計生物資產公允值。生物資產公允值按以下算式計算：

生產資產之公允值=(未採伐林木總量x採收率)x木材市價-砍伐成本+廢料銷售收入

根據林木經理編製之農業資產估值報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原木材積表GB/T 4814-2013」隨機抽樣，以估計種植土地之未採伐林木總量。於抽樣過程中，共有20個面積為約0.5畝之抽樣地區。根據林木經理編製之農業資產估值報告所載意見，本估值已採納以下輸入數據：

- 未採伐林木總量= 836,197立方米
- 採收率= 80%
- 砍伐成本=收益之5%
- 廢料銷售收入=收益之5%

經參考中國同類木材之可觀察市價，所採納市價為每立方米人民幣758元。

為釐定於一組特定假設下自變項之數值不同對某一因變項之影響，羅馬國際就採收率及所採納市價對生產資產公允值進行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結果如下：

採收率變動 絕對值	所用採收率	生物資產公允值 (人民幣元)
+10%	90%	570,454,000
+5%	85%	538,762,000
0%	80%	507,070,000
-5%	75%	475,378,000
-10%	70%	443,686,000

所採納市價變動 百分比	所採納市價 (每立方米人民幣元)	生物資產公允值 (人民幣元)
+10%	834	557,777,000
+5%	796	532,423,000
0%	758	507,070,000
-5%	720	481,716,000
-10%	682	456,363,000

董事認為，生物資產公允值因每立方米原木市價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在估值技巧所用其他輸入數據及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每立方米原木市價增加／減少，則生物資產的公允值將按比例增加／減少。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主要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約82,000,000港元，代表攤銷無形資產及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之虧損之合併影響。

種植材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區內客戶的種植活動受自然災害影響。年內概無種植材料銷售營業額(二零一四年：約96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59%)。

種植產品

考慮到全球及中國發生前所未有的自然災害種類及規模所引致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轉讓30,000中國畝的「未種植土地」的經營權，以避免極易受自然災害影響的新種植活動。

銷售種植產品於本年度並無錄得營業額(二零一四年：無)。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經審核財政年度，生物資產的增長及數量受區內地下水短缺影響。本集團的楊樹生物資產公允值減少10.72%至約634,12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710,25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該減少屬非現金性質，故此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綠色技術

綠色技術分部包括綠色及環保產品、技術、服務及有關可持續發展產品的研發、項目建立、應用及銷售。綠色技術分部錄得8.11%(二零一四年：78.09%)的較高毛利率，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的主要來源。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技術收入錄得2,700,000港元及毛利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銷售額9,000,000港元及毛利約7,0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為98.79%(二零一四年：90.41%)。

買賣及投資業務

鑑於滬港通實行及為了將本集團資金資源作更佳用途，本集團於上一年度開展證券買賣。證券市場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八月大幅波動。本集團之證券買賣按公允值計量，即以證券市場之報價為基礎。證券市場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後之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收益淨額錄得30,8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100,000港元之虧損淨額)。

借貸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集團取得放債人牌照。本公司董事認為這將對本集團有利，可發掘放債業務的新機遇，擴闊其收入來源及拓展業務營運，藉此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利潤及回報。

前景

中國擁有約14億人口，佔全球人口的19%。但中國的可耕種土地僅18.26億中國畝，佔全球可耕種土地總面積的7%。中國政府持續將「三農問題」置於重中之重的戰略。在「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二個五年計劃」內制訂下一個經濟增長階段(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的發展計劃，重申農業現代化，提出加速建設現代農村。中國政府將繼續致力發展節能低碳經濟以改善環境。「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五年前將生產能耗較二零一零年降低16%。

上述業務受惠於中國的優先政策，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政府扶持政策及綠色市場方興未艾帶來的綠色業務機遇。然而，大部分發達國家的經濟疲弱、全球金融市場動盪及中國經濟增長率持續下調，將繼續令中國的經濟增長蒙上陰影。此外，全球氣候變化對全球及中國造成的自然災害的規模、強度、頻率及相關經濟損失將繼續成為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極端不明朗因素及風險。

鑑於經濟及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管理層持續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致力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為積極尋求潛在投資機會，以提升本公司對股東價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不時尋求合適投資機會，將其現有業務組合多元化拓展至具有增長潛力之新業務範圍及擴闊其收入來源，對本集團有利。

就此方面，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本集團完成重大及關連交易，即收購新收購附屬公司直接持有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其中包括)位於香港堅尼地城之95個停車位。本公司董事認為，不時物色適合投資機會對本集團多樣化其業務組合至具增長潛力之新業務範圍及擴闊其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2,7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9,96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年度」)減少72.59%。本集團的毛利減少87.28%至約9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7,330,000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綠色技術顧問費收入減少。

年內虧損約為68,900,000港元，與去年虧損約69,160,000港元相若。

計算本集團綜合虧損淨額時，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41,42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47,820,000港元)，主要項目，包括僱員成本約5,560,000港元、折舊約86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約5,270,000港元、核數師酬金約720,000港元、經營租賃費用約4,430,000港元及由本集團林木經理收取之林木維護費用13,500,000港元。

融資成本約6,000港元，為融資租賃利息(二零一四年：6,000港元)。所得稅抵免約為15,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9,910,000港元)，主要由於遞延稅項抵免16,1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1,070,000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985,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070,870,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57,62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64,16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持續經營並有能力償還於可預見未來內到期之財務責任。

集資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業務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23(二零一四年：24)名僱員。本集團實施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以確保僱員之薪金數額乃於本集團薪酬一般架構內來釐定並以其表現為評核基準。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本集團資產作出任何抵押(二零一四年：無)。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收入及開支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並未進行對沖或其他安排以削減貨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載事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至A.2.9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該等條文亦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及責任。

於年內，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懸空，直至楊智恒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故此楊智恒先生之後承擔該兩項職務。董事認為由同一人士承擔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的領導，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期業務策略，確保有效監察管理。董事亦認為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現有架構屬恰當。董事會一直不時檢視其現行董事會架構。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董事會主席一職懸空，直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於年內，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董事會主席一職懸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執行董事梁廣才先生獲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第F.1.3條守則條文規定，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報告，直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為止，由於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懸空，公司秘書已向執行董事報告。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楊智恒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以來，公司秘書已向董事會主席匯報，而本公司亦已於同日起遵守第F.1.3條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報告及檢討審核範圍內的有關事宜，例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書面職權範圍載列審核委員會的權利及職責會由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更新。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有關審計及財務呈報之相關事宜(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業績)。

核數師工作範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告中的數字已獲本集團之審計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同意認可；並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計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中匯安達關於初步公告所履行之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準則、香港認證應聘準則不構成認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不會對初步公告發出認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智恒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智恒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鍾少樺先生及陳宇揚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王子敬先生及香志恒先生。